

社旗县妇幼保健院数字乳腺 X 射线摄影 系统项目

同日发布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社旗县妇幼保健院-2024-4



采 购 人：社旗县妇幼保健院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鑫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四年四月



河南鑫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滨河路西侧中信国安城南院 20 号楼 1 单元 7 楼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9
2. 招标文件	12
4. 投标	14
5. 开标	14
6. 评标	15
7. 合同授予	15
8. 重新招标	16
9. 纪律和监督	1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8
评标办法前附表	1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五章 技术规格、参数及其他要求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目 录	39
一、投标函	40
二、开标一览表	41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2
四、授权委托书	43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44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5
六、其他材料	46
七、附表	49
表一、投标报价表	49
表二、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50
表三、设备分项报价表	51
表四、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52
表五、商务条款承诺函	53
表六、技术规格偏差一览表	54
表七、商务条款偏差一览表	55
表八、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56
表九、承诺及优惠条件	5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社旗县妇幼保健院数字乳腺 X 射线摄影系统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社财采购公开-2024-4

项目概况

社旗县妇幼保健院数字乳腺 X 射线摄影系统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nanyang.gov.cn/SQXWeb/>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5 月 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社财采购公开-2024-4

2、项目名称：社旗县妇幼保健院数字乳腺 X 射线摄影系统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00 万元

最高限价：100 万元

5、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见下表。（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参数无倾向性、排他性；仅为满足医院正常使用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	总价（万元） （最高限价）	质保期	供货安装期
1	数字乳腺 X 射线摄影系统	1	套	否	100	>=3 年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

5.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3 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规定标准

5.4 质保期：见上表

5.5 供货安装期：见上表

5.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 5.5 条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上表。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应为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单位，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3.2 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二类产品可提供备案凭证）；

3.3 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产品制造认可表（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

3.4 投标人应登录“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提供的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并加盖电子签章，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

3.5 投标人需做出“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如遇投诉、举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后果自负；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填报上传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

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3.9 本项目中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市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4 年 4 月 12 日 0:00 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nanyang.gov.cn/SQXWeb/>

3.方式：潜在投标人网上自行登录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从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nanyang.gov.cn/SQXWeb/> 右侧“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下载采购/招标文件，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操作过程中，请务必保持 CA 证书在电脑端的正常接入）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5 月 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http://ggzyjy.nanyang.gov.cn/SQXWeb/xzzq/>。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5 月 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http://ggzyjy.nanyang.gov.cn/SQXWeb/xzzq/>。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社旗县）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3.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

4. 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促进小微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相关政府采购最新政策。

7.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9.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监督部门：社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杨振

联系方式：15993170076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社旗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社旗县赊店镇福永街与红旗路交汇处

联系人：邱应福

联系方式：1370763999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鑫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滨河路西侧中信国安城南院 20 号楼 1 单元 7 楼

联 系 人：贾小娜

电 话： 15839970997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贾小娜

联系方式： 15839970997

2024 年 4 月 11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社旗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社旗县赊店镇福永街与红旗路交汇处 联系人：邱应福 联系方式：13707639995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鑫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滨河路西侧中信国安城南院 20 号楼 1 单元 7 楼 联系人：贾小娜 电话：15839970997
1.1.4	项目名称	社旗县妇幼保健院数字乳腺 X 射线摄影系统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自筹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具体详见第五章技术规格、参数及其他要求。
1.3.2	交货期	见招标公告采购需求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规定标准
1.3.4	交货地点	社旗县妇幼保健院
1.3.5	质保期	见招标公告采购需求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应为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单位，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3.2 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二类产品可提供备案凭证）； 3.3 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产品制造认可表（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 3.4 投标人应登录“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要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提供的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并加盖电子签章，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p> <p>3.5 投标人需做出“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如遇投诉、举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后果自负。</p> <p>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3.7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填报上传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p> <p>3.8 本项目中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市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p>
1.9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10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5 月 7 日 10:00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 24 小时之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 24 小时之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后 60 日历天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业绩的年份要求	2020年1月1日以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7.3	备份电子光盘要求	无
3.7.4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p>1、供应商应在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YTF格式)。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2、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p> <p>3、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p>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	无（实施不见面开标）
4.1.2	最外层封套上写明	无（实施不见面开标）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无（实施不见面开标）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其他情况开标结束后不予退回。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开标时间：2024年5月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p>
5.2	开标程序	<p>1、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并退回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p> <p>3、开标顺序： ①投标人解密：投标企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企业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p> <p>②招标人解密。招标人持有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进行二次解密。</p> <p>③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5 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人、监督人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做好及时回复；</p> <p>④招标人、监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可进入系统直接打印）签字确认。</p> <p>⑤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开标结束，点击“开标结束”，并进行“招标文件导入”、“控制价文件导入”。</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在开标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名
7.3.1	履约担保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中标公示	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社旗县）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10.2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3	付款方式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40%。
10.4	售后服务要求	详见本文“第五章技术规格、参数及其他要求”
10.5	最高限价	<p>100 万元</p> <p>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控制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6	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0.7	符合性审查	评审委员会对资格合格的投标企业进行符合性审查，评审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0.8	是否电子招投标	是
10.9	其它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0.10	其它 2	1.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作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 按照发改办价格【2015】299 号文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的规定收取。 3. 对于评标结果的异议，应当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异议人对异议事项承担举证责任，异议人对自己提出的异议事项，应当提供事实依据与具体理由，未提供的不予受理。
10.11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一）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库[2022]19 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 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 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 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在 满足资格项规定的条件后，其投标报价扣除 20%后参与评审。（注： 多品目投标时所有产品的生产企业须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 通知》为依据，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22〕300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为制造业。</p> <p>（二）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p> <p>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 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 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 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p> <p>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 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p> <p>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p>
10.12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 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潜在供应商若 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 申请贷款， 无需抵押、担保， 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 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 查询联系。</p>
<p>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包货物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交货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包的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包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包的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包供应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0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投标人应将需澄清及答疑的内容在投标截止日 15 日前应在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提出。

2.2.2 采购人只对电子版问题做出答复，并将答复内容以电子版的方式发布至网上，投标人因为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2.2.3 采购人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招标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成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4 补充文件以电子版的方式发布至网上，投标人因为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2.2.5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招标文件准备投标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2.6 当招标文件补充（答疑）文件内容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7 招标过程中产生的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与原招标文件一样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产品授权书（国产可不提供）
-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 (7) 其他材料
- (8) 附表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相应表格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资格审查资料

3.4.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注：

① 以上投标文件中均需附复印件或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生产企业所提供的资料，同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应与市场主体库中提交的原件扫描件一致。

② 营业执照原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上传至市场主体库“基本信息”中；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证明材料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上传至市场主体库“投标所需材料”中。

③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所涉及的原件以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填报上传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原件扫描件上传市场主体库请依照招标文件所指位置进行上传以便评审。没有指出上传位置的原件扫描件请上传至“投标所需材料”中并新建子目名称。）

④ 本项目中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市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3.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名或单位电子签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电子签名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名或单位电子签章。

3.7.4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

3.7.5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电子签名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不见面开标。

5.2 开标程序

4、开标顺序：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分标段进行开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评审专家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人未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排名第一的中标人存在违法行为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此类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本项目无）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

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与投诉

(一) 质疑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授权代表人本人送达的方式提交，不接受邮寄、传真等形式。未盖章、非书面形式或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二) 质疑投标人行使质疑权时，必须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提供书面证明材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质疑函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无效，不予受理。

(三)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四)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

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五)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必须遵守相关法规，且应提交纸质的询问或者质疑文件原件，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按照如下要求提供文件（详见后附的质疑函范本）

- (一)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标段；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以联合体形式质疑的，由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共同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招标人将已收到质疑或者质疑原件的时间为接收时间。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格条件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无行贿承诺	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承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承诺
		其它要求	招标公告资格要求规定的其他要求
由采购人代表进行资格性审查			
2.1.2	符合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交货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注：以上评标办法所涉及的证件等证明资料以企业市场主体库中证件原件的扫描件为准。			

序号	项目	分值	
1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 (30分)	<p>有效投标人中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1）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p>（2）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给予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在本次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2	技术评分 (45分)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程度 (25分)	<p>1、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设备性能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得基本分25分；</p> <p>2、技术规格及要求的参数，加“★”每有1项负偏离扣2分，其他每有1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文件内的技术参数可提供产品技术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检测报告或医疗器械注册证等相关资料印证）。</p> <p>注：技术条款必须如实响应，如发现虚假响应，则取消投标资格。</p>
		供货方案 (10分)	<p>1.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对供货方案制定详细、合理、可行、有针对性的供货方案，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科学、合理；供货保证措施明确、具体，有合理的供货人员，时间计划安排精细合理、有详细的违约承诺的得10分；</p> <p>2.满足采购人需求，对供货制定可行的计划方案，供货保证措施一般可行，有供货人员，但比较简单的得7分；</p> <p>3.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对供货制定的计划方案，供货保证措施粗略，无供货人员得3分；</p>

			4. 未提供供货方案或方案不可行得 0 分。
		安装培 训方案 (10 分)	<p>1. 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 对安装培训制定合理、可行的计划方案, 有切实可行的安装方案, 安装人员责任明确, 培训包括人员培训、人员进修、技术带教支持、专家带教等, 设备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详实可行, 安装培训部署方案详尽、合理, 得 10 分;</p> <p>2. 满足采购人需求, 对安装制定可行的安装方案, 安装人员责任不明确, 培训计划简单可行, 设备安装调试方案要求可行, 安装部署方案可行, 得 7 分;</p> <p>3. 满足采购人需求, 对安装制定可行的计划方案, 培训计划切实基本可行, 设备安装调试方案要求基本可行, 安装部署方案基本可行, 得 3 分;</p> <p>4. 未提供安装培训方案或方案不可行得 0 分。</p>
3	综合标 (25 分)	信用评 价(2 分)	信用评价, 满分 2 分。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 投标人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诚信评价为三星级的加 1 分, 四星级的加 2 分, 其他不得分。
		售后服 务 承诺(满分 23分)	<p>1、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常见性故障提供解决方案, 备品备件的提供方案, 质量保证期内、质量保证期外产品退换货的方案及措施等方面)(满分 12 分)</p> <p>第一档: 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 有详细的故障解决方案、备品、备件方案及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 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2 分;</p> <p>第二档: 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合理, 故障解决方案、备品、备件方案及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简单、可实践实施的得 9 分;</p> <p>第三档: 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差、均为通用性的说明, 故障解决方案、备品、备件方案及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不具有实践实施性的得 6 分;</p> <p>第四档: 有服务方案, 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 无操作性的得 2 分;</p> <p>第五档: 完全不满足不得分。</p> <p>2、人员培训方案(满分 11 分)</p> <p>第一档: 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制定培训计划, 所供产品操作手册简单易懂, 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1 分;</p> <p>第二档: 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培训计划, 能够提供产品操作手册, 可</p>

			<p>实践实施的得 8 分；</p> <p>第三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培训计划不具有实践实施性的得 4 分；</p> <p>第四档：有人员培训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无操作性的得 1 分；</p> <p>第五档：完全不满足不得分。</p>
--	--	--	---

一、评分标准

1、技术参数评判以原厂商技术白皮书或产品技术彩页或检测报告或产品制造认可表为准（以投标人《技术规格偏差一览表》后附原件扫描件为准），发现恶意虚假应标项的，按无效标处理。如投标文件所述产品功能参数与产品说明资料不一致，务必在投标文件上附带原始生产商出具的证明函（原件扫描件）以证明功能参数变更的有效性，否则视为技术不满足。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招标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招标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2、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所涉及的原件以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填报上传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原件扫描件上传市场主体库请依照招标文件所指位置进行上传以便评审。没有指出上传位置的原件扫描件请上传至“投标所需材料”中并新建子目名称。）

3、投标报价

(1) 本项目设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低于或等于本标段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高于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不能在 30 分钟内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3)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人为小微企业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价格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

4、本项目中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市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二、评标标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详见评标办法。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

2.2.4 评分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规定的有关证明。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不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招标文件中标明的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重大偏离，将导致废标；
- (5) 超预算的。
- (6) 同一标段下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 30 分钟内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条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评分办法前附表的约定计算投标人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4.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4.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4.5 中标人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号)招标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号)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保密协议或条款
- 7、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权利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3、本项目质保期 年，保修期 年。

4、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5、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6、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7、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运行正常

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40%。

第六条：交货与验收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1)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2)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

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八条：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

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工作 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__%。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0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1) 向社旗县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2) 向社旗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合同格式供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参考，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可自行增加或递减合同的相应条款和约束内容。

第五章 技术规格、参数及其他要求

数字乳腺机规格要求

数字乳腺机规格要求	
一、整机要求	
1	临床用途：全数字化平板乳腺 X 线摄影设备，用于乳腺疾病筛查及诊断
2	
二、配置及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1、C 型臂机架	
1.1	C 臂升降最低点 $\leq 66\text{cm}$
1.2	C 臂升降最高点 $\geq 146\text{cm}$
1.3	C 臂上下移动范围 $\geq 80\text{cm}$
★1.4	C 臂旋转范围 $\geq -135^\circ \sim +185^\circ$ （必须提供 datasheet 证明文件）
1.5	C 臂摆位具有镜向角度记忆功能，可一键式摆位，快捷准确
1.6	能上下移动、旋转灵活，等中心旋转、角度记忆，具备一键到位、一键镜像功能，机架上的控制键至少有 6 个不同操作位置供选择，操作方便
★1.7	SID $\geq 68\text{cm}$ （必须提供 datasheet 证明文件）
1.8	信息显示屏位于立柱的底部，可以实时动态显示机械信息
1.9	底部显示器具有旋转角度、压迫厚度、压力和病人姓名显示功能
1.10	机架与工作台均设有一键急停键
1.11	机身两侧具备状态氛围灯，可以选择三种不同的颜色，氛围灯可以指示不同的运行状态，如可以指示当前拍摄协议对应的乳房（左侧或右侧），提供证明照片
1.12	脚闸支持 C 形臂垂直升降运动与压迫板压迫控制，脚闸数量为：2
2、高频高压发生器	
2.1	功率： $\geq 5\text{KW}$
2.2	KV 范围： $20\text{KV} \sim 40\text{KV}$
★2.3	mAS 范围： $\geq 600\text{mAs}$
★2.4	mA 范围： $\geq 200\text{mA}$
2.5	供电： $220\text{V} \sim 240\text{V}$ ， $50/60\text{Hz} \pm 1\text{Hz}$
2.6	发生器与机架一体化设计
2.7	发生器的操作与控制系统完全与主机集成，在主机工作站上控制曝光
3、X 线球管	
3.1	乳腺摄影专用球管
3.2	靶面材料：阳极靶靶面材料为钨靶，不接受钼靶
3.3	球管为小/大焦点球管，焦点尺寸： $\leq 0.1/0.3\text{mm}$
★3.4	靶角：双靶角旋转阳极（ $\leq 10^\circ / \leq 16^\circ$ ），不同焦点对应不同靶角
3.5	最大阳极转速： $\geq 9700\text{rpm}/\text{min}$
3.6	阳极热容量： $\geq 240\text{kJ}$
3.7	阳极管套热容： $\geq 370\text{kJ}$
3.8	固有滤过： 0.63mm Be
4、平板探测器：	
4.1	根据安装场地环境及条件，采用乳腺专用非晶硅平板探测器，不接受非晶硒。
4.2	探测器成像面积： $\geq 23\text{cm} \times 29\text{cm}$
4.4	高分辨率采集矩阵： $\geq 3000 \times 3760$
★4.5	像素尺寸： $\leq 77 \mu\text{m}$
4.6	灰阶深度： $\geq 16\text{bits}$
4.7	探测器空间分辨率： $\geq 6.4 \text{ lp}/\text{mm}$
4.8	平板探测器为知名品牌

4.9	支持探测器日常校准
5、曝光系统	
5.1	具备根据乳腺压迫厚度和密度全自动选择 Kv, mAS 的功能
5.2	具备智慧曝光系统：能智慧分析乳房整体结构成分, 包括假体植入物或乳腺腺体密度, 优化曝光剂量
5.3	手动曝光：人工设置 kv, mAs
5.4	AOP 全自动平板探测不需电离室设置
5.5	全自动曝光 AEC 模式可通过三种方式实现：标准模式、对比度优先模式、剂量优先模式
6、滤线栅	
6.1	带碳元素活动滤线栅
6.2	有效栅比：≥5：1
6.3	曝光自动同步
6.4	栅密度：≥36 线/cm
7、压迫系统	
7.1	电动压迫
7.2	手动压迫系统、智能压迫系统
7.3	自动解压、手动解压
7.4	具有压迫板圆形微调电动旋钮
7.5	支持紧急释放、自动释放
7.6	最大压迫力（电动）：≥200N
7.7	压迫板最大行程：≥29cm
7.8	具有双重压迫模式：首次激活为预压迫模式，第二次激活为全压迫模式
7.9	提供面部防护板
7.10	提供 2 块压迫板，尺寸为：18×24cm、24×29cm
8、准直器	
8.1	模式：电动自动调节
8.2	根据腺体密度和厚度的差异选择不同的滤过
8.3	固有滤过：≥0.02 Al
8.4	附加滤过：铯、银
9、工作站硬件	
9.1	CPU：3.5 GHz
9.2	内存：≥8GB
9.3	显存：≥8GB
9.4	硬盘：≥1TB
9.5	显示器尺寸：≥23.8 英寸
9.6	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
9.7	操作系统：Windows 系统
9.8	控制方式：快捷功能操控盒、鼠标
10、患者管理系统	
10.1	与 PACS/RIS/HIS 系统的集成
10.2	患者信息输入
10.3	动态实时患者信息检索与显示。
10.4	患者、检查、序列、图像四级数据库信息管理。
10.5	检查不同状态显示与排序
10.6	控制方式：快捷功能操控盒、鼠标
10.7	支持 DICOM 3.0 功能：DICOM Send、DICOM Print、DICOM Storage commitment、DICOM Query/Retrieve、DICOM Worklist/MPPS

11、图像处理系统	
11.1	操作软件基本功能：基于 DICOM 标准的患者登记、患者管理、参数设置、患者检查、图像导入、图像显示、图像调整、数字化归档、胶片打印管理等
11.2	具备彩色摆位引导图，用于指导医生进行每个拍摄部位摆位，提供照片证明材料
11.3	具备图像基本后处理功能：图像整体缩放、图像移动、窗宽/窗位调整、图像局部放大、感兴趣区域缩放、图像反色、图像翻转/旋转、输入文本；图像显示支持多种布局
11.4	可在数字图像上显示各种曝光参数，如 kV/mAs/压迫力度/压迫厚度/剂量/(曝光)扫描时间等
11.5	预定义拍摄参数与后期调整
11.6	支持灰度处理与调整
11.7	可显示并调整灰阶直方图和输入输出曲线的相应关系
11.8	可进行组织均衡和噪声抑制等频率处理
11.9	按照限束器边界自动裁剪图像感兴趣区
12、图像后处理工作站	
12.1	配备主机同品牌原厂乳腺专用后处理工作站（提供注册证证明）
12.2	针对乳腺辅助诊断设计专用快捷键盘
12.3	支持中文图文诊断报告输出
12.4	支持双侧乳头自动识别，双侧乳腺自动对齐
12.5	支持一键多图同步图像处理，可实现多幅图像的同步放大、缩小、窗宽窗位调节
12.6	支持同一患者不同时间检查的自动/手动合并
12.7	软件自带按 BI-RADS 分类的结构化报告
12.8	支持随访计划的制定和跟踪
12.9	支持多等级对比度/亮度图像处理
12.10	支持一键图像窗宽窗位复原
12.11	支持一键自动胶片布局

乳腺钼靶辅助诊断系统技术参数

序号	招标参数要求
1	硬件配置及资质要求
1.1	专用塔式或机架式机箱：一套
1.1.1	CPU 芯片支持 1 组 Intel® Xeon CPU
1.1.2	内存 64GB，硬盘容量 15T，SSD 硬盘容量 2T
1.1.3	GPU 支持 1 组、Nvidia GeForce RTX
1.2	资质要求
★1.2.4	所投产品生产企业或关联公司必须具备影像辅助诊断云平台可信云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1.2.5	所投产品生产企业或关联公司必须具备 CMMI 三级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2	乳腺钼靶辅助诊断功能
2.1	系统支持对常见乳腺病灶，如肿块、钙化、结构扭曲、不对称、乳头凹陷等，自动检出并对病灶进行标记、判定、描述
2.2	系统支持对肿块、大小、位置的自动识别
2.3	系统支持可疑恶性钙化病灶评估功能，自动分析可疑恶性钙化的分布情

	况，如不定形模糊、粗糙不均匀质、颗粒点状、线样分支状、皮肤、血管、爆米花样、粗棒状、圆点状、环形、乳样、缝线、营养不良
2.4	系统支持典型良性钙化病灶评估功能，良性钙化分类，分别显示不同良性钙化
2.5	系统支持对不对称分类、位置的自动识别，伴随征象检出功能，如乳头凹陷、淋巴结可见、淋巴结肿大、皮肤增厚、皮肤凹陷等
2.6	支持 BI-RADS 分类
3	智慧小天使模块
3.1.1	支持自动识别 RIS 或 PACS 上当前浏览影像的影像编号或患者编号
3.1.2	支持对识别到已成功完成 AI 运算的数据，展示 AI 运算结果。结果中提示阴性和阳性；如果为阳性，支持提示病灶数量
3.1.3	支持点击 AI 运算结果，打开对应影像编号或患者编号的 AI 产品界面
3.1.4	支持根据自动识别到的影像编号或患者编号，自动打开对应 AI 产品界面

注：以上参数无指向性、排它性，仅为满足医院需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电子签章)

地址：

联系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产品授权书（国产可不提供）
-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
- 七、其他资料
- 八、附表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 （投标人名称） 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及标段）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交货安装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贵方验收、使用，维修产品质量中的任何缺陷，产品质量达到_____，投标有效期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交付全部合同设备。

（3）我们承认报价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但不是唯一标准。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标人：（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____年__月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单位：元/人民币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投标单价	投标数量	合计	备注
投标总价	(¥)					
标段						
交货安装期				质量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扫描件或复印件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____（标包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月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或复印件

五、产品授权书

(国产设备可不提供)

格式自拟 (原件扫描件)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组织机构代码			税号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银行资信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 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七、其他材料

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1. 社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或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或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或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或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注：根据社旗县财政局规定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社旗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规定，由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社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由供应商注册后在系统内打印），供应商按照该文件要求进入<http://sheqi.nanyangzcxxy.cn/>，完善供应商信息并打印信用记录附于此处。

- 2、投标单位无行贿承诺；
- 3、投标人做出的各项承诺；
- 4、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
- 5、招标文件规定须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资格审查材料等）。

八、附表

表一、投标报价表

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产品名称							
投标报价		¥: _____ 大写 ()					
设备名称	品牌 (请配中文)	规格型号 (请配中文)	数量	单位	生产厂家	认证情况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 1、上述投标价为主机和标准配置价、备品备件价、专用工具价、安装调试检验费、培训费、技术服务费之总和；
- 2、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用逗号隔开；（例：1,000,000.00 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表四、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设备或配置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投标人：（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 注明：1、设备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 2、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做说明；
- 3、表格不足时投标人可根据需要另行添加。

表五、商务条款承诺函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备注：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说明：

- 1、该表中“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内容，如投标人同意接受，可在“投标人承诺”处填写“同意”字样；
- 2、备注一栏中由投标人对商务条款内容进行补充，如无补充请填写“无”的字样；
- 3、商务条款指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之外的内容。

表六、技术规格偏差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说明：

- 1、投标货物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
- 2、表格不足时投标人可根据需要另行添加；
- 3、未标记的指标在允许的偏差范同内可采用加价等方式进行评价，单项不作为必须废标条件。

表七、商务条款偏差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交货期				
2	付款方式				
3	质保服务				
4	投标有效期				
5	其它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说明：

- 1、投标货物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
- 2、表格不足时投标人可根据需要另行添加。

表八、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投标人必须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 2、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认证证明；
- 3、投标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 4、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 5、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表九、承诺及优惠条件

保修期内服务承诺	
保修期外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维保体系， 备品备件情况	
其他服务承诺和优惠 条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